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；
3.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2021年3月31日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，本次会议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交易时间，即9：15-9：25，9：30-11：30和13：00-15：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9：15至2021年4月20日15：00的任意时间。现场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上午9：30在北京市海淀区生命科学园路23-2号碧水源大厦会议室召开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23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,482,459,25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.85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2人，所持有表决权股份1,363,927,39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.10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61人，所持有表决权股份118,531,85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75%。

本次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，会议由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481,489,154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5%；弃权票200,599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243,920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59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200,599股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481,489,154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5%；弃权票200,599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243,920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59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200,599股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481,546,954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%；反对票711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5%；弃权票200,599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301,720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2%；反对票711,700股；弃权票200,599股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481,489,154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5%；弃权票200,599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243,920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59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200,599股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481,559,65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%；反对票899,59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6%；弃权票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314,423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2%；反对票899,596股；弃权票0股。

6.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6.01 与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736,754,74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0%；反对票711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10%；弃权票43,500股。关联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58,8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8%；反对票711,7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02 与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03 与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04 与浙江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05 与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06 与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07 与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08 与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

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09 与西安碧源水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10 与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11 与德阳市旌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

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12 与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69,5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13 与碧兴物联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57,7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5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43,5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12,5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58,000股；弃权票43,500股。

6.14 与格瑞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646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 75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55,0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01,0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；反对票758,000股；弃权票55,000股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;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: 同意票 1,481,388,14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%; 反对票 859,714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; 弃权票 211,399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, 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142,906股, 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55%; 反对票859,714股; 弃权票211,399股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股东对公司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议案》;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: 同意票 238,456,963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7%; 反对票 790,7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33%; 弃权票 10,800 股。关联股东文剑平、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含股东刘振国、陈亦力、周念云委托的表决权)对该议案回避表决, 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, 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12,519股, 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6%; 反对票790,700股; 弃权票10,800股。

9. 审议通过《为北京碧通台马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;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: 同意票 1,478,062,765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%; 反对票 4,385,68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30%; 弃权票 10,8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, 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4,817,531股, 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8.16%; 反对票4,385,688股; 弃权票10,800股。

10. 审议通过《为西安碧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;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78,062,76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%；反对票 4,385,6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30%；弃权票 10,8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4,817,531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8.16%；反对票4,385,688股；弃权票10,800股。

11. 审议通过《提前终止为阿鲁科尔沁旗碧水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481,744,0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%；反对票 70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5%；弃权票 10,80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238,498,819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70%；反对票704,400股；弃权票10,800股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北京市齐致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王海军、孙航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事项与公告中列明的事项相符，不存在对其他未经公告的提案进行审议表决之情形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提案、召开程序、参加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北京齐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